

证券代码：688188

证券简称：柏楚电子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9 年 12 月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以及《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二、本次大会设秘书处负责会务事宜，请有权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提前 20 分钟到场，在会场秘书处签到。股东签到时应出示股票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代理人还应出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

三、股东出席股东大会，依法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股东权利。股东要求就本次会议议案相关问题进行发言或提出质询，请提前到场并在大会秘书处书面登记发言申请，由主持人安排发言、提问，每位股东发言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

四、股东问题将由主持人或主持人指定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如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主持人及其指定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五、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为记名投票，选择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六、为保障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请将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

对于干扰股东大会、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大会秘书处有权采取必要措施加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七、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公司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

八、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现场会议时间：2019 年 12 月 26 日 14 时 00 分

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闵行区紫星路 588 号 3 幢上海紫竹万怡酒店 2 楼多功能厅 3 号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9 年 12 月 26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2019 年 12 月 26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2019 年 12 月 26 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材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宣布到会股东人数及所持表决权数量，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三）主持人提议计票、监票人选，通过计票、监票人名单；

（四）逐项审议下列议案：

1、关于聘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关于《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

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6、关于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关于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8、关于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关于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0、关于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1、关于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2、关于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3、关于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4、关于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15、关于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五）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提问；

（六）主持人及主持人指定的人员回答提问；

（七）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议案进行现场投票表决；

（八）回收表决票，统计现场表决结果，主持人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九）签署会议文件；

(十)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目 录

议案一：关于聘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8
议案三：关于《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9
议案四：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0
议案五：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2
议案六：关于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
议案七：关于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
议案八：关于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6
议案九：关于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7
议案十：关于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8
议案十一：关于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9
议案十二：关于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20
议案十三：关于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1
议案十四：关于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22
议案十五：关于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23

议案一：

关于聘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聘任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市场价格水平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公司 2019 年度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如下：

1.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1568093764U
3. 执行事务合伙人：朱建弟，杨志国
4. 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5. 合伙期限：2011 年 01 月 24 日至不约定期限
6.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6 日

议案二：

关于《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责任感和使命感，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四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指引》（以下简称“《股权激励信息披露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订了《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拟向激励对象实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6日

议案三：

关于《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保证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股权激励信息披露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订了《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6 日

议案四：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了保证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顺利实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实行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事宜：

（一）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二）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三）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四）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

（五）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归属条件以及归属数量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六）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归属；

（七）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时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归属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八）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本次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所涉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将员工放弃认购的限制性股票份额调整到预留部分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取消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处理，办理已身故（死亡）的激励

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继承，对激励对象已获得收益的收回事宜；

（九）授权董事会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及合法合规的前提下不定期制订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行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十）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和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

（十一）授权董事会委任收款银行、财务顾问、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十二）授权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十三）授权董事会实行本次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十四）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本次激励计划以及《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公司董事会直接行使。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6日

议案五：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年修订）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订）等文件规定，结合公司上市情况及实际经营需要，公司拟对《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章程草案》”）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形成新的《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一）公司注册资本和公司类型变更的相关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9年7月16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293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68.58元，募集资金总额1,714,5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02,812,924.52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611,687,075.4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5319号）。据此，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7,500.00万元增加至10,000.00万元，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具体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二）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相关情况

公司于2019年3月18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适用的〈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的议案》，制订了《章程草案》，该《章程草案》自公司发行上市之日起生效。

鉴于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并于2019年8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结合公司上市情况及实际经营需要，公司拟对《章程草案》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形成新的《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上述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6日

议案六：

关于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 年修订）》、《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6 日

议案七：

关于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年修订）》、《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议事示范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6日

议案八：

关于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促使监事和监事会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事会议事示范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6日

议案九：

关于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为独立董事履职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年修订）》、《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6日

议案十：

关于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规范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6 日

议案十一：

关于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规范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保证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地发展，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6日

议案十二：

关于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了加强公司对外投资管理，保障公司对外投资的保值、增值，维护公司整体形象和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6日

议案十三：

关于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体系，建立与现代企业制度相适应、职责权利相匹配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根据《公司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6日

议案十四：

关于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的资金管理，防止和杜绝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行为的发生，保护公司、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进一步做好清理大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工作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有关规定，公司拟对《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6日

议案十五：

关于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董事、监事的选举，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6 日